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專刊之六十一

朝鮮「壬辰倭禍」研究

李光濤 著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九月出版

中華民國 臺北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專刊之六十一

朝鮮「壬辰倭禍」研究

李光濤 著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九月出版

中華民國 臺北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專刊之六十一

朝鮮「壬辰倭禍」研究

全 一 冊

定價新臺幣陸拾元

不准翻印

著 者	李 光 濤
編輯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發行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印刷者	中 華 印 刷 廠
代售處	商 務 印 書 館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一 年 九 月 出 版	

朝鮮「壬辰倭禍」研究

目 次



緒 言	1
第一章 倭禍原因	2
第二章 平壤大捷	12
第一節 祖承訓奉命「接救國王」	13
第二節 宋應昌援韓	14
第三節 沈惟敬偵探倭情	64
第四節 平壤大捷的前夕	69
第五節 宋應昌「計破平壤」	73
第三章 碧蹄戰役	83
第一節 李如松輕敵貪功	83
第二節 李如松與南兵	94
第三節 平秀家投書乞和	116
第四節 李如松撤兵	127
第五節 秀吉納款表文	131
第四章 和事不成的真相	141
第五章 南原戰役	149
第一節 朝鮮遣使告急	149
第二節 閑山島舟師覆沒	185

(一) 壬辰年李舜臣大破倭兵·····	185
(二) 朝鮮臨敵易將·····	186
(三) 元均喪師殞命·····	191
第三節 南原陷落·····	197
第六章 稷山大捷·····	208
第一節 楊鎬經理朝鮮·····	208
第二節 稷山戰役·····	213
第七章 蔚山之役·····	228
第八章 泗川之役·····	260
第九章 南海大捷·····	264
第一節 劉綎史事·····	265
第二節 陳璘建功·····	274
圖版說明 ·····	284

朝鮮「壬辰倭禍」研究

緒 言

萬曆二十年壬辰（西元一五九二年），朝鮮突遭倭禍（禍首豐臣秀吉，一稱平秀吉），幾致亡國，明出兵援韓，擊敗日本軍，再造東國，爲第十六世紀之末東方一大事，此段大事，倭以壬辰四月十三日在朝鮮釜山登陸，至萬曆二十六年戊戌遁去，首尾凡七年。如依日本著錄，則稱「明援朝鮮無功」（註）。即如明史，亦多報導失實，不足信據。今根據朝鮮史籍，特別是所謂宣祖實錄（簡稱宣錄），寫一長編，說明其真相，是則是，非則非，以忠實爲第一。又朝鮮實錄一書，外面尙無人利用，今得利用，是亦好事也。宣錄記國王稱述明人之功有兩段說法：（一）「今此平賊之事，專由天兵，我國將士不過或隨天兵之後，或幸得零賊之頭而已，未嘗誅一賊首，陷一賊陣。其中如李（舜臣）元（均）二將海上之鏖，權慄幸州之捷，差強表表。」（卷一三五葉九）（二）「上曰：非天兵之力，倭賊豈退乎？恢復疆土，皆天兵之功，我國人無所爲，此予據實而言也。」（卷一三五葉一三八）再檢大東野乘第十一冊葉三二八書：「壬辰四月，秀吉遣其將平秀家等督精兵二十萬，以平行長平義智平調信等爲先鋒，殘我八路，夷我五廟，陷我三京漢城開城平壤是也，燒我二陵宣靖陵也，幸賴聖天子特遣都督李如松，統率南北官軍四萬餘兵來我國，遂致平壤之捷。丁酉（萬曆二十五年）之亂，又遣楊經理麻都督，以致稷山之捷。戊戌（萬曆二十六年），軍門邢玠經理萬世德

分遣兩路諸將，都督麻貴由東路鎮蔚山，都督董一元由中路鎮泗川，都督劉綎由西路鎮順川（疑天），都督陳璘由水路遇賊於露梁，鏖戰大捷。」由上記述，合而觀之，即朝鮮正宗實錄卷四十九葉六所云：「竊稽我穆陵（宣祖）恢復之業，始基於平壤之捷，終成於南海之戰。」由此語意，不外描寫明人之制倭，陸戰勝，水戰亦勝之事，看來真有排山倒海之勢，與日著「明援朝鮮無功」謬說，奚啻天淵之別。茲者本編為徵實起見，特將「壬辰倭禍」始末，分章討論於後，其在明史的讀者，多少總是有益的。

〔註〕見王桐齡譯市村瓊次郎所著「明代之滿洲」內之「滿洲先世與清室淵源」一文。

其大意不外以「朝鮮一役」與建州奴兒哈赤相提並論。市村氏於此，更為結論曰：「明援朝鮮無功，於是奴兒哈赤乃乘機而起。」揆其語氣，好像是說，明人不但援韓失敗，結果更招致一個建州之禍，乃至於失國，正見明季之衰弱而已。按奴兒哈赤之崛起，原因甚多，其得志之初，乃萬曆四十七年事，去萬曆二十年壬辰倭禍已二十餘年，可見奴兒哈赤之亂，與所謂「朝鮮之役」根本不是一回事，參史語所集刊第十二本拙著「記奴兒哈赤之倡亂及薩爾滸之戰」。

第一章 倭禍原因

考倭禍原因，其故甚多，先就大概說，自然由于日本不樂太平，橫挑邊釁所致。但如當時朝鮮待倭不以「待倭之道」，也是招禍一大原因。「待倭之道」，特別是明代，異於常情，惟當斷然處置，一如明祖的做法，絕之最為上策。假若說日本強朝鮮弱，力不能敵，然有大明為與國，可以恃而無憂的。可惜朝鮮當斷不斷，終受其禍，參後面史文，彼平秀吉固已明示

動兵之期，以爲試探朝鮮態度之計，可噬則噬，可止則止，乃朝鮮於此，猶欲苟冀無事，惟以遷就彌縫爲國策，而曰「勿致生釁」，這樣的措置，直如睡熟了一般。因而秀吉益加生心，知道朝鮮易與，於是彼乃爲一決定之辭曰：「是何異斷睡人之頭乎？」由這一句話，可見其時的朝鮮不免有些處置失策了。

又考日本之立國，據其自稱，則嘗比美於朝鮮「共爲東方君子國」，見東國通鑑序。其實未必是，此一問題，有爪哇國人之特別聲明可以作證，朝鮮太宗實錄卷二三葉三五，十二年壬辰（永樂十年）五月戊申：

日本字久殿使人，及爪哇國陳彥祥使人等，告還。爪哇國人曰：日本國人性本貪暴，多竊彥祥財，恐中路殺我以滅其跡，願國家護送。

曾記旦人常語有云：「克始克終者日本道法」。但據這裏的史料觀之，則是所謂「日本道法」，並不是那麼一回事。所以東國的記載輒稱日本爲「狡獪之邦」，此一名詞，當然也與「道法」有關。而壬辰之亂，說起來也正是由此而起的，因此我特拈出其史事爲首章論之。比如所謂「待倭之道」，姑舉光海君日記（簡稱日記）卷五十七葉八十領議政李德馨之言爲例：

倭人情狀，巧詐不測，若有怒色，我國加一等生怒以示之，則必亦自沮矣。今者不知倭情，故待之不以待倭之道，以此多少要請，漸至難防。

此一決策，後來用以制倭，果爲有效。顯宗修改實錄卷二十五葉十七：

十二年（清康熙十年）辛亥十二月乙酉，倭差平成太死。成太出來也，

移館事謂必得請，期以不成則誓死不還，前後作梗，皆出於成太，朝廷牢拒不許。成太憤恚發病，死於萊府，譯官輩或言仰藥自死云。倭人以櫃盛其屍，取塩實其中，將以返屍島中也。

平成太之無賴乃至於此，雖曰仰藥自殺，也算爲朝鮮除了一害。於是其時國王諭於大臣曰：「首惡之倭，今已自斃，庶有鎮定之望。」待倭之道，應當如此。由此之道，當時可以少生多少事。

再說秀吉生平，如依日本外史的記載，其記事有可信有不可信。如記秀吉出生的情形，則云其母夢日入懷而生，此自不可信，只襲中國小說之爛調而已。至其論及秀吉之事蹟，尤其是侵韓之事，則又比之爲秦皇漢武，且云過之，是更言之不倫，徒爲誇大之詞而已。他不必言，單講秦皇漢武時代的版圖，東起于海，西迄於流沙，北抵于匈奴，南暨于交趾，疆域如是之廣，可謂縱橫萬里。疆域萬里之外，即如其時的日本三島，當初亦爲秦漢聲教之所及，如童男女之開闢荒島，如委奴國王之上表稱臣，都是證明。秦漢之氣象如此，使平秀吉當之，恐怕要興望洋之嘆。即如秀吉時的日本，雖曰六十六州，然合六十六州之衆，試與秦漢的版圖較之，則是所謂日本國，不過只一黑子而已。秦皇漢武是否亦如此？由是推之，則可見日本外史之所云云，自然不足爲信史。

然日本外史不可信之中，亦往往間有若干之可採。例如其論斷平秀吉之處，既嘗稱之爲秦皇漢武之所不及，又更譬之爲閭巷無賴之博徒，一人的美惡相異乃如此。且其言及博徒之狀，以爲博徒爭權奪利的行爲，勝與敗於彼都無愛惜，博而不勝，不失爲本色，「一賽人耳」，博而大

勝，可大揮霍之，招朋引類，醉飽喧呼，務取快一時，此一論斷，自係事實。考秀吉之如此無賴胡爲者，則因出身太微賤之故。秀吉之微賤，日本外史固亦嘗言之，今不取，姑就朝鮮實錄的記載，取其兩條於左。宣祖實錄（卷二十六葉一）：

初，秀吉極貧賤，賣菟資生，前關白出行時，裸體當車而臥，左右欲殺之，關白止之。問所願，秀吉言：窮不聊生。關白使守溷廁，秀吉手自掃潔，無一點臭穢，關白大悅。使之結履，又精，結續進。關白嘗落金盃於深井中，秀吉以計列大瓮數百於井上，盛水一時覆之，使井水翻而盃自浮出水面，執而納之，以此取寵陞職。時國中有大賊，關白難於伐而取勝，秀吉自請往伐，募兵甚衆，請借關白紅繖，關白許之，曰：「至戰所張之，行路時勿張。」秀吉出宮門，即張繖而行，軍民望見之，以爲關白親行，遂大集到，大捷。是時關白見弑，秀吉聞之，微服入城，殺其弑關白者，仍爲自立。

宣祖修正實錄（卷二十一葉二十七）：

日本有天皇僭號紀元，而不預國事，聽於關白。關白稱大將軍，或稱大君。以皇王同稱，故關白不得稱王。源氏爲關白二百餘年，而平秀吉代之。秀吉者，本賤隸人，不知自出，關白拔之於傭丐，爲卒伍，善戰，積功爲大將。至假關白旌鉞，討叛遠道，國人怒其僭越，反攻關白，殺之，秀吉回軍，戰捷，仍大殲源氏，自立爲關白。用兵四克，并吞諸島，提封六十六州，鍊精兵百萬，日本之盛，古未有也。

上文所引之第二條，朝鮮宣廟中興誌（簡稱中興誌）亦有記載，今併錄於後，藉資比較：

日本有天皇僭號紀元，而不預國事，國事聽於關白。源氏爲關白累百餘年，而秀吉代之。秀吉本賤隸人，爲關白卒伍，善戰，積功爲大將，至假關白旌鉞，討叛遠道。會國人攻殺關白，秀吉回軍戰捷，仍篡關白位，攻殺不附己者，用兵四克，并吞諸島，提封六十六州，鍊精兵百萬，日本之盛，古未有也。

此條史料，不必討論，茲所論者，即實錄的記載，曾以「關白不得稱王」爲言，實際並不然。關白之稱王，日本的記錄甚多，如善鄰國寶記一書，不難檢查。此書之外，朝鮮肅宗實錄三十七年辛卯五月乙卯，也有一條，記回答日本國王書之一段議論最爲明白。如云：

自前國書稱以日本國王，而後因渠之改以大君，我亦以大君書之，今之自王非我所能禁，而知其稱王，則改送國書云。（卷三十上，葉二十八）

按大君之稱，據朝鮮國王說，已有七十七年之久，蓋自明崇禎七年甲戌至清康熙五十年辛卯，共七十七年，即自西曆1634年至1711年。由此一條，不難可以使人明瞭，日本之關白，或稱王，或稱大君，以及復古復王號，都可任意爲之，毫無拘礙。至于所云「今之自王非我所能禁」，今應加以解釋，可以改爲「今之自王非天皇所能禁」，¹比較更爲事實。蓋以所謂日本之「天皇」，既曰「不預國事而聽於關白」，²則關白之稱王稱霸，彼亦自然不能干預而聽於關白。所以日本外史卷十六記平秀吉之言亦有曰：

「吾掌握日本，欲王則王。」由此「欲王則王」之言，則可見日本當初之真正國情。而宣錄對於其時的日本，反不明瞭，而曰「關白不得稱王」，可謂不知倭情了。日以倭爲隣之國，猶如此昧昧，宜其受禍而終於不悟（見後）。何況又適值平秀吉之兇殘，惟以屠人爲快。秀吉之屠人，即骨肉之親亦不能免。據日本外史記秀吉之殺人，於子亦殺之，於親妹之夫亦殺之（其妹改嫁家康，以固結一己之勢力），於老母則更嚇死之（倭渡海之日，其母聞之，驚死）。凡此行爲，都是些極兇極惡之事。以如此極兇極惡之人，而掌握日本的三島，當然不是日本之幸。據宣錄，雖然曰「精兵百萬，古未有也」實則朝鮮的眼光只因自家爲無兵之國，於是大驚小怪，而爲此駭異之辭。不知「精兵百萬」其在日本本土之所爲，據朝鮮後來得到的消息，則「自相屠戮，強吞弱肉」。這一情狀，亦有原因，據日本外史卷十七：

太閤……四顧當時將帥皆其儕輩，或其所不敢比肩，一旦立其上，而常恐其不服己也，以爲吾由微賤而得司利權，苟自封殖而不分於人，人將吾爭，而吾志不可速成也。故割膏腴，頒金帛，而舉數州之地以賞戰功，視之不啻如糞土。彼其鼓舞奔走一世之豪俊而驟獲志於天下者，用此術也。然吾糞土授之，彼亦糞土受之，未嘗德我，而以爲當然。彼之所求無窮，而我之所有有盡，以有盡供無窮，其勢不得不取之海外以塞之。

此記事內，可注意的，莫如所謂「視之不啻如糞土」。這話的解釋，就是說，日本的土地以及其人民，在平秀吉視之，都是不啻如糞土。寥寥一句話，足以說盡秀吉的生平。不知當年日本的老百姓如何在「糞土」中度生

活？無怪乎秀吉死後百餘年，日本的國民猶痛定思痛，「至呼秀吉爲平賊」（見肅宗實錄卷六十五葉四）。再按，當十六世紀的日本國，只因不幸出了一個平秀吉，於是更多的平秀吉也就因之而生。這夥平秀吉，也就是日本外史所常常稱說的「博徒」。這夥「博徒」一向之所爲，都是不外「招朋引類」以及「醉飽喧呼務取快一時」而已。當初日本有此一夥人，日本自然受不了，自然不免要「自相屠戮，強吞弱肉」的了。因此，「博徒」首領平秀吉知道得很清楚，以爲對付這夥人，惟有發動侵韓的戰爭驅之於海外，才是釜底抽薪之計，才能消弭日本本土的搗亂，同時又更因朝鮮機有可乘的鼓勵，彼何故憚而不爲呢？這一禍亂，大槩只要朝鮮明乎當時的倭情，專以待倭之道待之，則日本必不敢憑陵東國，而但事穴中之鬥，相殺相制，勢必相尋而無已。似此辦法，「精兵百萬」，可以坐待其消耗而歸於無形，何至更有壬辰之禍呢？

至秀吉釀亂行爲，說來史料甚多，姑據日記卷一葉一〇二所記昭敬大王行狀，有一提要，先錄之如次：

丁亥（萬曆十五年），日本差使臣求款。時平秀吉篡君自立，王教曰：日本廢放其主，乃篡弑之國，不可接待其使，當以大義開諭，却之。命廷臣雜議，皆以爲化外之國，不可責以禮義，王雖睚眦拮之，而其守義之嚴如此。十九年辛卯，平秀吉又遣玄蘇等致書本國，聲言欲犯上國，脅以假途，言辭悖慢，非臣子所忍聞。王據以大義，斥絕其使，即差陪臣金應南將日本兇謀情節，移咨禮部。

自丁亥至辛卯，前後凡五年。五年之中，關於倭情的交涉，據宣錄，年年

俱有之。本章之研究，既着重「原因」二字，自當以多錄史料爲是，不可苟簡了事。考記載壬辰倭禍之書，當然以宣錄爲最豐富，不過是書所收壬辰以前各年之史料，據日記卷二一葉一〇三，則又茫無考據：

己酉十月初五日癸丑，實錄廳啓曰：壬辰以前實錄，今將修纂，而茫無考據，莫能着手，極爲可慮。故知事柳希春及故參判李廷馨私錄日記，雖幸藏在館中，而曾於行狀撰集時見之，則李廷馨只錄朝報中表表若干等語，故十五六年前所錄，只是一卷。柳希春日記，則一年內或一二朔偶然記錄，餘皆闕焉，疎略太甚，不足以憑考其萬分之一。只此之外，更無倚藉之地。今當姑就壬辰以後史草，一邊先爲條正，一邊多方搜採矣。

茫無考據之原因，本條末後有一按語云：

按宣祖朝壬辰以前史草，藏在春秋館及政院者，皆爲史官趙存性……等焚棄而逃。

纂修實錄，當然要全靠史草爲主，史草即檔案，主要的檔案既爲焚棄，後來則雖多方搜採，其事亦爲至難。宣錄所記壬辰以前各年的倭情，總計只得數千字，以此數千字，考據前後五年的倭情，如何可以研究澈底？所幸尚有宣祖修正實錄（簡稱正錄），多少可資補助的。修正實錄，始修於仁祖元年癸亥（天啓三年），嗣中輟，至孝宗八年丁酉（順治十四年）告成，凡八本，共六〇二葉。修正實錄記壬辰以前倭情，比宣錄爲詳，約有萬餘字。合此二者計之，都是當年多方搜採以來者。今據此史料，雖然記事多，但總括言之，則又不過只是日本強請朝鮮「通信使」之一史事而已。講到

此一史事，我必須先言其事的用意。如宣錄卷一八七葉六有曰：「纔送信使，而賊兵隨至，通信之義，果安在哉？」欲明斯義，我又應該將這一時期關於日本強請朝鮮「通信使」所有前前後後的情形，不妨再說個大概，庶幾一般讀者可以瞭解這些史料的重要性。

考日本與朝鮮因為地里切近的關係，彼此之間來來往往，也正是情理之所當然。無奈日本交隣不以其道，「狙詐是尚」，其所爭趨，惟在於利，一面同人來往，一面又暗中搶掠，因此朝鮮纔與之斷絕，不相通問往來了。及至關白平秀吉新立，以「人奴」而主日本，以「寡人」而稱霸稱王，總算是躊躇滿志的了。乃秀吉猶以此為未足，以為日本的三島不足以恣其谿壑之求，於是乎轉其目標西向朝鮮，以為開疆拓土之計。但是，當秀吉未曾發動此一戰禍之前，或許也會想到明朝與朝鮮相倚相資的歷史，所以秀吉的顧忌也很多，很知道惟有採取離間明朝的辦法纔可以解決。另一方面，秀吉又能明瞭朝鮮與日本之間久已不相往來，關於行間的政策無處下手。於是秀吉隨又生了一計，希圖朝鮮陷入他的圈套之中以及遣使至日本之事，曰「通好」，曰「信使」，其實也就是專為利用「信使」的機會，以便製造離間明朝的陰謀而已。

然就當時朝鮮的情形觀之，關於要想達到請得「信使」的期望，似乎也不是易事。因為朝鮮這一國家，嘗自稱為「有例之國」。所謂「有例」云者，質言之，有通信之前例則可以行之，無通信之前例則將執為不可。由朝鮮一向不與日本通問的情節推之，當然也就是無「通信」的前例可言了。

因為如此，所以秀吉又更做出許多無賴的手段，一邊威嚇，一邊利

誘，因而日本使人之至朝鮮者前後相續，其意蓋在必須要得朝鮮的「信使」過海，不得中止。依常情說，遣使通信本來不稀奇，但如遣使通信而至於強請，甚至出以種種不堪的要挾行爲，則又不可以尋常視之，其心必爲不測，其情尤屬非常。此時的朝鮮，假若能够依照前面所引李德馨關於「待倭之道」一段的說法以待日本，或者日本雖無理，也許會自發自收的。因李氏曾云：「倭人情狀，巧詐不測，若有怒色，我國加一等生怒以示之，則必亦自沮矣。」惜乎當時的朝鮮不能發明這一道理，只猶豫不決，結果反爲日人所弄。例如後來東國人士論及此一事件有云：「島夷知我國每事不能持久，必欲相爭，以致曲從。」據此，則是日本平秀吉，可謂得售其奸計了。然朝鮮於此則反多昧昧之談，如云：「秀吉請使於我國，爲借重之計」，真是「癡朝鮮」，真是自稱「拙國」的朝鮮。不知所謂「借重」云者，跟著便更急急忙忙地製造許多謠言，飛辭明朝以圖陷害此一「拙國」了。如曰「朝鮮貢驢」，如曰「朝鮮遣使投降」，如曰「朝鮮願爲嚮導，以入大明。」這些謠言放出之後，因而明朝南邊的將吏以爲真有其事，於是異口同聲都跟著日本說「朝鮮與倭通謀」，可見謠言之有力。當此之際，日本的大兵，跟著也就出來了。隨而朝鮮的三都蕩覆，八路丘墟，「舉國君臣惟願就死於父母之邦。」此一情形，要皆由於「朝鮮與倭通謀」的謠言所誤，否則明朝的援兵早就應該開入朝鮮境，何至三都蕩覆，八路丘墟呢？而所謂「通信使」者，結果乃如此而已。除此，還有拙著「記日本朝貢大明史事兼論朝鮮壬辰倭禍及所謂東封之役」（香港大學五十周年紀念冊），最後一段，有一結論，其於釀釁行爲，看來更爲透澈，姑轉錄于後，試與